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

開(決)標紀錄表

計畫 名稱	106年度荖濃溪溪里嶺大橋上游河段 採售分離計畫—土石標(收入二)		招標方式	刊登106年3月30日政府採購公報財物變賣公告		
開標地點：本局簡報室				核定底價：新台幣88元		
開標日期		106年4月10日 上午10:00分				
編號	廠商名稱	標價	標價排 序	決標價或議定決 標價	提貨順序	備註
1	朝陽企業行	88	5	88	11	抽籤序位7
2	名砂企業有限公司	89	2	89	2	
3	允勝營造有限公司	88	5	88	12	抽籤序位8
4	信鴻企業行	90	1	90	1	
5	協隆砂石企業社	88	5	88	6	抽籤序位2
6	鴻運企業行	88	5	88	8	代抽籤序位4
7	泓佑企業有限公司	88	5	88	9	抽籤序位5
8	佃林企業有限公司	88	5	88	7	抽籤序位3
9	金坤企業社	88	5	88	13	抽籤序位9
10	瑞昇砂石行	88	5	88	10	抽籤序位6
11	坤昱企業社	89	2	89	2	
12	屏里企業有限公司	89	2	89	2	
13	豪泰企業行	88	5	88	5	抽籤序位1
14	(以下空白)					
15						
16						
17						
審標結果		_13_家合格 _0_家不合格				
流標或廢標或停標原因						
開決標結果		一、最低決標價為：新台幣_88_元 二、決標廠商： 朝陽企業行 名砂企業有限公司 允勝營造有限公司 信鴻企業行 協隆砂石企業社 鴻運企業行 泓佑企業有限公司 佃林企業有限公司 金坤企業社 瑞昇砂石行 坤昱企業社 屏里企業有限公司 豪泰企業行				

決標原則：（一）依標售總量規劃13標同時標售。（二）開標時，以符合投標廠商資格及其投標價高於標售底價者為合格標，並具有參與決標資格。（三）全數合格標廠商投標價平均值加計百分之十為「最低決標價」之計算基準上限值（以下簡稱上限值），超過上限值者，其投標價不納入計算「最低決標價」。排除超過上限值家數後再依其投價由高至低排序，取前13家投標價總合平均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如不足13家時，則依實際家數廠商投標價總合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（四）投標價高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以原投標價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；其投標價低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由執行機關依其投標價之次序，由高至低取得合格標廠商同意，以「最低決標價」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；未得標之合格標廠商均列為備取廠商。

主持人：

列席：

主計室：

記錄：

政風室：